

合肥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协会文件

合公协〔2023〕03号

关于印发《招标（采购）代理行业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

各招标代理机构、项目单位、投标人：

为进一步加强招标（采购）代理机构诚信自律，维护招标（采购）代理市场秩序，避免恶性竞争和价格欺诈行为，保护招标（采购）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现将《招标（采购）代理行业服务收费指导意见》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合肥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协会

2023年5月10日



招标（采购）代理行业服务收费指导意见

为规范招标（采购）代理服务收费行为，避免恶性竞争和价格欺诈行为，维护项目单位、投标人和招标（采购）代理机构的合法权益，根据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提出以下指导意见。

一、由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依法监管的招标（采购）项目代理服务费由项目单位与代理机构根据市场供需、物价水平、成本投入、服务内容及质量等自行商定，实行市场定价。

二、代理服务费市场价格难以确定的，代理机构和项目单位可参考以下指导标准，根据项目的紧急性、复杂性等情形，建议上下浮动幅度不超过 20%，不得采用恶性竞争等不正当竞争手段扰乱市场秩序。

招标（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标准

费率 类型 中标金额	服务类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含 100 万元)	1.5%	1.5%	1.0%
100 万元-500 万元(含 500 万元)	1.1%	0.8%	0.7%
500 万元-1000 万元(含	0.8%	0.45%	0.55%

1000 万元)			
1000 万元-5000 万元 (含 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含 1 亿元)	0.25%	0.1%	0.2%
1 亿元-10 亿元(含 10 亿元)	0.05%	0.05%	0.05%
10 亿元以上	0.01%	0.01%	0.01%

注：1. 收费以中标成交金额为基础，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采购）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单独提供编制招标文件（有标底的含标底）服务的，可按标准的 30% 计收。

三、公开招标限额以下工程建设项目和单一来源采购项目代理服务费可以参照 3000-5000 元/个计算。特殊项目由项目单位和代理机构协商确定。

四、在招标（采购）委托合同约定工作范围之外的附加工作费用，由项目单位、代理机构另行协商约定，但不应转嫁投标人承担。

五、代理机构代付专家评审费的，应有专家评审费领取记录，但不得泄露应当保密的信息。